

第三章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为确保红鱼洞水库淹没区和枢纽区移民安置竣工验收顺利推进，拟面向社会采购一家供应商对南江县红鱼洞水库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项目和资金进行清理，实施本项目。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 服务内容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55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550,000.00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红鱼洞水库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项目和资金清理项目	1.00	550,000.00	项	其他未列明行业	否	否	否	否

3.2.2 服务要求

采购包 1:

标的名称: 红鱼洞水库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项目和资金清理项目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技术、服务、合同条款要求</p> <h4>1、工作内容</h4> <p>(1) 对 2014-2023 年(10 年)期间已使用的移民资金进行分类清理,主要包括农村移民安置补偿、企事业单位补偿费、专业项目恢复改建费、库底清理费、其他费用、预备费等,项目建设征地移民安置概算总投资为 69735.97 万元;</p> <p>(2) 按照《四川省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资金会计核算办法》的要求及移民安置规划报告内容对已使用资金进行全面清理。以财务凭证为源头,对已发生账面费用及账面项目名称进行分类清理。清理后对原账务进行对接,准确反映各类移民资金的使用及概算执行情况;对财务资料的完整性进行审核并提出整改意见;同时结合实际情况建立到户农</p>

	<p>村移民补偿补助指标和资金兑付台账、固定资产台账和企事业单位补偿、专业项目恢复改建项目台账。</p> <p>2、成果要求</p> <p>出具的专项清理报告要清晰反映出移民资金收支情况和概算执行情况；清理数据应与会计核算数据一致；对财务核算和财务资料的完整性进行全面审核并提出整改意见，使其达到资金审计要求；台账内容要全面，与会计核算数据相吻合。</p>
--	---

3.2.3 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 1:

供应商配置的组织机构管理及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应当熟悉移民资金清理政策，熟悉移民资金清理实务工作和评估检查工作，熟悉移民资金清理项目资产管理，熟悉资金运行规范，派出的全部工作人员不少于 6 人(至少包含 1 名项目负责人和 5 名技术团队成员)且相对固定，专业构成应涵盖审计学、财务管理、会计学等专业，清理工作开始前向采购人提交相关人员备案，经采购人审核通过后方能上岗工作。

3.2.4 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 1:

无

3.2.5 其他要求

、采购包 1:

1、项目实施方案及质量控制要求 (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针对本项目提供项目实施方案，量化指标包括：①工作内容及工作目标;②清理依据;③清理工作流程;④清理工作思路和方法;⑤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和解决措施;⑥组织机构设置及人员安排;⑦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具体要求详见分包评审条款。(2)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针对本项目提供项目管理制度及质量控制措施，量化指标包括：①人员管理制度;②清理人员职业道德保障措施;③项目实施保密制度及措施;④成果质量控制措施;⑤档案管理制度;⑥成果审查与提交。具体要求详见分包评审条款。2、其他要求(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采购人提供的数据、资料及相关的业务和技术文档等均须遵循以下规定：(1) 供应商以审慎态度避免泄漏、公开或传播采购人的信息。(2) 在项目执行中对数据的处理方式应事先得到采购人的许可。(3) 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的，不得对有关信息进行修改、补充、复制，不得将信息以任何方式携带出采购人场所或将信息透露给任何其他人或第三方。(4) 遵守采购人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其他保密要求。

3.3、商务要求

3.3.1 服务期限

采购包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

3.3.2 服务地点

采购包 1:

采购人指定地点

3.3.3 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 1:

1.验收方式: 本项目验收由采购人组织并编制验收方案，成交供应商参与并提出验收申请，项目实施结束后一次性验收。2.验收标准: 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与履约

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巴中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行验收管理工作的通知》（巴财采[2021]21号）的要求、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承诺、合同约定的标准进行验收。3.验收内容：本项目技术服务要求、商务要求全部内容、合同履行情况以及应该由供应商提供的其他资料等。4.验收结果利用：验收结果作为支付采购资金的依据。验收合格的，双方签署政府采购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的，由成交供应商进行整改，直到验收合格为止。

3.3.4 支付方式

采购包 1:

分期付款

3.3.5 支付约定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合同签订后供应商工作组进场开展工作 15 个工作日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在提交清理成果和验收之前，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0%。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供应商完成服务内容，南江县水利局收到供应商经验收合格的、正式的清理报告、相关成果及等额的有效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3.3.6 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 1:

违约责任：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2.仲裁裁决或法院判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或诉讼费应由败诉方负担。4.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3.4 其他要求

1.报价构成：供应商的报价应是完成本项目全部目标任务的所有费用，包含服务费、人工费、资料费、成果审查费、税金、合理的利润及后续服务费等与本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报价以元为单位，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2.履约验收 1).验收方式：本项目验收由采购人组织并编制验收方案，成交供应商参与并提出验收申请，项目实施结束后一次性验收。2).验收标准：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与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巴中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行验收管理工作的通知》（巴财采[2021]21号）的要求、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承诺、合同约定的标准进行验收。3).验收内容：本项目技术服务要求、商务要求全部内容、合同履行情况以及应该由供应商提供的其他资料等。4).验收结果利用：验收结果作为支付采购资金的依据。验收合格的，双方签署政府采购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的，由成交供应商进行整改，直到验收合格为止。3.后续服务要求：项目验收合格后 6 个月。在后续服务期内，若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成果有修正完善的要求，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人及本项目成果要求进行修正完善。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接到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在双方协商的时间内完成相关工作；成交供应商应指派专人与采购人进行联系。4.安全责任：项目实施过程中，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一切安全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

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5.知识产权：本项目形成的成果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未采购人允许不得对外发布。 6.保密要求：成交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所有参与人员需对本项目所有环节及过程和成果保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对外发布或他用，由此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 7.其他未明事项，双方协商一致后在签订合同时约定。